



221520340832

正 本



24AHSY0279

检 测 报 告

报告编号: 24AHSY0279

委托单位: 山东安特检测有限公司

被检单位: 山东万达化工有限公司

委托项目: 污水

山东安和安全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

二〇二四年六月九日

检验检测专用章

检测报告首页

报告编号：24AHSY0279

委托单位	山东安特检测有限公司	联系人	刘艳梅
详细地址	—	联系电话	15224360315
检测类别	送样检测	项目编号	24AHSY0279
样品状态	清，无色无味液体	样品数量	5
收样日期	2024 年 06 月 07 日	检测日期	2024 年 06 月 07 日
实验室条件	温度：28℃ 湿度：31% 气压：101.5KPa		
结论及评价	该检品不做结论及评价。		
备注			

编制人：张桥妍

审核人：

邵茹

签发人：

李A/2

山东安和安全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

检 测 报 告

报告编号: 24AHSY0279

(一) 监测结果

样品编号	委托单位编号		检测项目	单位	检测结果	备注
24AHSY0279-1-J001	污水排放 口 DW001	H20240101183-01	丙烯腈	mg/L	0.6L	---
24AHSY0279-1-J002		H20240101183-01 -P01		mg/L	0.6L	---
24AHSY0279-1-J003		H20240101183-01 -XC		mg/L	0.6L	---
24AHSY0279-1-J004		H20240101183-02		mg/L	0.6L	---
24AHSY0279-1-J005		H20240101183-03		mg/L	0.6L	---

说 明

1. 本检测报告只对委托项目负责。
2. 检测工作依据有关法规、协议和技术文件进行。
3. 本检测报告内容填写齐全、清楚，涂改或增删者无效。
4. 本检测报告未经我单位书面同意，不得复印（完整复印者除外）。
5. 有异议者，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单位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6. 委托检验者自带样品送检，本公司不对样品来源负责，仅对送检样品结果负责。
7. 本报告无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及 CMA 章无效。
8. 本报告无三级审核签发者签字无效。
9. 本检测报告分为正本和存根，正本交客户，存根连同原始记录一并存档。

山东安和安全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

电话：0543 - 3065070； 3333818 ； 3790666

邮箱：sdahjc@163.com

传真：0543-3065060

地址：山东省滨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京东（滨州）数字经济产业园数字研发楼 A4 座

邮政编码：256606

网址：<http://www.sdahvjy.com/>

